

证券代码：832149

证券简称：利尔达

公告编号：2025-089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利尔达物联网科技园 1 号楼 18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文光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陈凯、崔彦军、杨柳勇因公事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叶文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选举叶文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陈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陈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聘任孙瑶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孙瑶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聘任贾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贾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聘任李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李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孙其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孙其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鞠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鞠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聘任王未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议聘任王未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.bse.cn 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。为保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董事会提议选举董事崔彦军先生、杨柳勇先生、段焕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崔彦军先生担任召集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5 日